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9 March 2003

第 1468 (2003) 号决议

2003 年 3 月 20 日安全理事会第 4723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回顾**其以往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各项决议和主席声明,**表示完全支持**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努力, **赞赏**他关于伊图里局势的报告(S/2003/216), 并回顾以往关于基桑加尼局势的报告(S/2002/764),**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第十三次报告(S/2003/211),**赞扬**安哥拉政府为确保 2002 年 9 月 6 日《罗安达协定》得到各方执行所作的努力, 该协定确立了伊图里地区解决办法的基础, 并感谢安哥拉政府准备继续作出这种努力,**还赞扬**南非政府与秘书长特使合作在帮助刚果各方达成过渡安排协定方面发挥的作用,**赞扬**秘书长特使、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小组帮助引导比勒陀利亚的谈判圆满结束,**确定**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1. **欢迎**刚果各方 2003 年 3 月 6 日在比勒陀利亚就过渡安排达成协议, **赞扬**刚果各方为解决未决问题所作的努力, 它们有责任充分履行所作承诺, **吁请**它们尽快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建立过渡政府, 并强调, 任何破坏或拖延建立过渡政府的做法都是不可接受的;

2. **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发生的大屠杀和其他有计划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的事件, 特别是刚果解放运动和刚果争取民主联盟民族派(刚果民盟民族派)部队在伊图里地区以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作为战争手段和犯下

暴行，以及刚果爱国者联盟（刚爱盟）部队最近犯下暴力行为，并重申这种行为绝不能不受惩罚，必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

3. 强调各方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报告点名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的军官应经过进一步调查，如调查确定属实则通过可靠的司法程序追究责任，绳之以法；

4. 呼吁刚果各方在为过渡政府重要职位挑选人选时，要考虑到这些人选在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维护人权和促进全体刚果人的福祉方面的承诺和记录；

5. 坚决鼓励组建过渡政府的刚果各方尽快设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以负责根据 2002 年 4 月在太阳城刚果人对话框架内通过的决议的规定，确定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的责任；

6. 重申要求在未来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占有一席之地的各方都必须证明尊重人权、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平民的安全和福祉，并强调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政府必须在全国恢复法律和秩序以及对人权的尊重，结束有罪不罚的情况；

7. 请秘书长增加联刚特派团人权部分的人员，以根据其现行任务规定，协助和加强刚果各方调查自 1998 年 8 月冲突开始以来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上犯下的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行为的能力，还请秘书长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协商，就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政府解决有罪不罚问题的其他办法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8. 对布尼西亚的激烈战斗深表关切，要求伊图里冲突各方立即停止敌对行动，所有各方签署无条件停火协议，强调它们必须与联刚特派团合作，不再拖延地设立伊图里绥靖委员会，还强调必须按照刚果各方达成的协议，在伊图里绥靖委员会的框架内采取必要步骤恢复布尼西亚的公共秩序；

9. 请秘书长在安全条件允许时，增加联刚特派团派驻伊图里地区人员，特别是军事观察员和人权人员，以监测实地事态发展，包括伊图里地区各机场的使用情况，并请联刚特派团进一步支持和协助人道主义工作，同时根据其现有的任务规定，与刚果冲突各方协商，推动设立伊图里绥靖委员会，并协助委员会的工作；

10. 鼓励联刚特派团努力与有关各方协商处理伊图里地区紧迫安全局势的各种可能选择办法，并请联刚特派团向安理会通报它在这方面的努力；

11. 要求大湖区各国政府立即停止向伊图里地区武装冲突各方提供军事和财政支持，强调刚果各方，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必须恪守《卢萨卡停火协定》以及关于脱离接触和重新部署的《坎帕拉计划》和《哈拉雷分计划》所规定的义务，并重申所有外国部队必须撤出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

12. 呼吁乌干达政府不再拖延地完全撤出其部队，在这方面该国政府未履行在 2003 年 3 月 20 日前撤出的承诺表示关切，还对卢旺达外交和区域合作部 2003 年 3 月 14 日发表的声明表示关切，呼吁卢旺达政府不要将部队重新开进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并强调任何重新加强外国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军事存在的做法都是不可接受的，都会破坏和平进程迄今取得的进展；
13. 对卢旺达与乌干达以及它们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代理人之间日益加剧的紧张局势深表关切，强调两国政府必须采取步骤建立互信，必须通过和平手段解决它们的关切问题，不得干涉刚果事务，而且不得采取可能破坏和平进程的任何行动；
14. 还要求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特别是伊图里地区的冲突各方确保平民安全，准许联刚特派团和各人道主义组织充分、无阻地接触需要帮助的人；
15. 重申安理会第 1460 号决议要求冲突各方毫不拖延地提供资料，说明已采取哪些步骤来停止违反对其适用的国际义务在武装冲突中招募或利用儿童的做法，并重申第 1261、第 1314、第 1379 和第 1460 号决议所载的关于保护儿童的要求；
16. 回顾安理会要求准许联刚特派团和第三方核查机制充分、无阻地进出，以便核查 2002 年 7 月 30 日《比勒陀利亚协定》的执行情况，调查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存在卢旺达部队的指控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支持该国东部武装团伙的指控，重申这两种情况都是不可接受的，都有损于和平进程的继续，并强调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任何现行军事活动都对联刚特派团使武装团伙解除武装、复员、遣返、重返社会或重新安置（解甲返乡）的行动造成不利影响；
17. 在这方面，请联刚特派团尽快向安理会报告第 16 段所述调查的结果；
18. 支持秘书长在上一份报告第 59 段中就联刚特派团支持和平进程的作用提出的概括方向，并表示打算考虑他在这方面的建议；
19. 重申完全支持联刚特派团及其继续帮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各方推进和平进程的努力，并强调联刚特派团必须根据第 1445 号决议推进其第三阶段部署；
20.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